

格式1

正 本

汕头市中心城区路网维修改造（嵩山路等道路）工程——新兴路（外马路—中山路）项目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陈书强（亲笔签名）

2017 年 09 月 27 日

目 录

一、资格材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3、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4、拟派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 6、在汕头建筑信息网“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公布的投标人信息界面截图打印件
- 7、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 8、广东省外投标人及拟派建造师办理进粤信息登记证明材料（有需要的提供）

二、投标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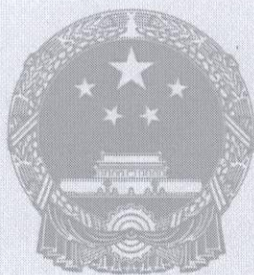
三、银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函

四、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

五、“隶属关系”证明材料或“没有办理保函业务”证明资料（有需要的提供）



注：无需提供本目录第一项第 8 条、第五项相关内容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目录按本格式制作，内容页不须提供。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11MA4UNJP40B

名称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办事处大门西侧二楼之一
法定代表人	陈松毅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花木、果树种植,园林绿化管理及养护、病虫害防治服务,建筑结构加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8月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办事处大门西侧二楼之一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11MA4UNJP40B 法定代表人：陈松毅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344118146 有效期：至 2022 年 02 月 23 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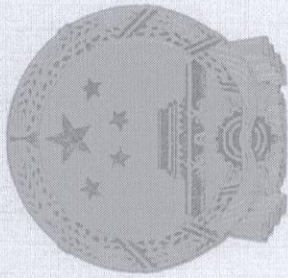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 JZ安许证字 [2016] 041387

单位名称: 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陈松毅
单位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办事处大门西侧1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2017

延期核准栏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姓名：刘斌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30724198609274614

聘用企业：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从业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证人员从业情况信息公开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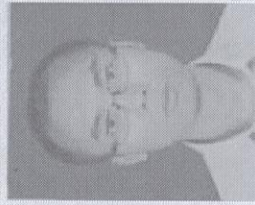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编号：GD020811

信息公开编号：建造244026305

信息发布有效期至：2020年4月9日



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4)0005162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刘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4198609274614

持证人所在企业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14-7-11

有效期至

2020-7-10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7-9-4

格式4

四、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 标 人：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 址：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办事处大门西侧二楼之一，

成立时间：2016 年 04 月 15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 名：陈松毅 性 别：男

身份证号码：440509199011186013 职 务：经理

系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

身份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27 日

格式5

五、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本人 陈松毅 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40509199011186013, 现委托 刘斌 同志(身份证号码: 430724198609274614)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汕头市中心城区路网维修改造(嵩山路等道路)工程——新兴路(外马路-中山路)项目 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 2017 年 09 月 27 日至 2018 年 09 月 27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本项目的代理人应为本项目的拟派建造师)



投标人名称: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陈松毅 (亲笔签名)

委托代理人: 刘斌 (亲笔签名)

2017 年 09 月 27 日

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任建业务	招标投标	网员（会员）通道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政声传递	行业新闻	文件通知
公示公告	领导动态	资料下载	相关专题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各区县住建局	直属事业单位
便民服务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专栏					协会学会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松毅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资质及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联系人	陈松毅	联系电话	13670470677
驻汕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河浦街道办事处大门西侧二楼之一	有效期至	2018-1-16 0:00:00
诚信声明	点击查看		
变更栏	企业原名称为：汕头市本安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8月28日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2017年9月18日 星期一

标准类型：
企业名称：

施工企业

查询日期：2017-09-18

查询

等级排名	企业名称	市场行为	质量安全	其他	总分	计算日期	评价类别
175	广东本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滨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达建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通实业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畅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潮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潮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潮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成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成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承毅电建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诚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诚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175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

共1177条数据，每页20条，当前第16页，共59页

跳转到第16页 [Go]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2017年9月18日 星期一

标准类型：☐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特殊，☐ 一级，☐ 二级，☐ 三级

企业名称： 查询日期： 2017-09-18

总排名	等级排名	企业名称	市场行为	质量安全	其他	总分	计算日期	评价类别
341	64	广东安洲建设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2	64	广东邦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3	64	广东本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4	64	广东滨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5	64	广东长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6	64	广东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7	64	广东长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8	64	广东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49	64	广东畅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0	64	广东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1	64	广东潮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2	64	广东潮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3	64	广东潮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4	64	广东成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5	64	广东成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6	64	广东诚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7	64	广东诚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8	64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59	64	广东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60	64	广东大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4.00	10.00	59.00	2017-09-17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共673条数据，每页20条，当前第18页，共34页

跳转到第18页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汕头检预查〔2017〕721号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申请, 经查询, 结果告知如下: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91440511MA4UNJP40B)在查询期限从2016年4月15日到2017年9月11日期间, 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 复印件无效。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9月12日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汕濠检预查〔2017〕722号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申请, 经查询, 结果告知如下:

陈松毅(440509199011186013)、刘斌(430724198609274614)在查询期限从2014年7月1日到2017年9月11日期间, 未发现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 复印件无效。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9月12日

声 明

我司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11MA4UNJP40B，成立日期为：2016 年 04 月 15 日。由
于我司成立时间未满 3 年，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检察院开具的
《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

特此声明。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11 日



二、投 标 函

致：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汕头市中心城区路网维修改造（嵩山路等道路）工程——新兴路（外马路-中山路）项目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确认你方网上提供的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书并同意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本工程的所有工作，报价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叁万陆仟壹佰陆拾玖元柒角伍分（小写）：6636169.75元（未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工程暂估费）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 我方认同汕头市财政局审核的本项目的建安工程预算书；我方认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计量计价及结算办法。

3.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我方承诺在2018年1月底前完工通车并完成步道。

4.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6.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7.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并按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合同内容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8. 我方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2日内相关人员和机械（按本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合同附件一、附件二要求）到位并进场开展工作，同时配合建设单位做好动工仪式的相关工作。

9.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金额15万元，保函有效期至2018年3月22日止。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

（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

（3）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施工合同；

(4) 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 2 日内相关人员和机械（按本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合同附件一、附件二要求）未到位并进场开展工作或未及时配合建设单位做好动工仪式的相关工作。

10.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转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11.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 刘斌（建造师姓名） 负责此项目，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公告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2. 我方承诺：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将按照施工合同附件的要求，填报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并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组织进场施工，施工过程不进行更换。

13. 我方承诺：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写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陈永新

日期： 2017年09月27日

电话： 0754-88639319 传真： 0754-88639319

投 标 保 函

编号: 1701DG17000091

致: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受益人)

鉴于: 本保函的被担保人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投标方”) 将就贵方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签发的编号为 XXX 的《汕头市中心城区路网维修改造 (嵩山路等道路) 工程—新兴路 (外马路-中山路) 项目》项下的招标项目进行投标。为了保证投标方依法善意地履行相关义务, 应申请人广东本安建设有限公司 的申请和指示, 我行, 即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地址为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 17 号华景广场 1-3 层 (以下简称“本行”), 兹出具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本投标保函, 其性质为见索即付的独立担保函。本行于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本行向贵方承担偿付总额最高不超过币种: 人民币、金额: 150,000.00 元 (此数额即为本保函的担保限额) 的担保责任, 并约定如下:

一、本行无条件地且不可撤销地承诺: 一旦贵方向本行提交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偿通知及本保函正本, 本行将在收到该索偿通知及本保函正本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将贵方索偿的款项一次性付往贵方在该索偿通知中指定的贵方账户: (1) 索偿通知由贵方以书面信函 (须注明作成日期并加盖贵方公章) 方式出具, 注明索赔金额、招标书的编号和招标项目名称及本保函的编号; (2) 贵方在索偿通知中声明投标方违反下述任一项规定: A、投标方 提交投标书后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不得撤标; B、投标方 被通知中标后应按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 C、投标方 中标并与贵方签订合同后, 应在合同生效后的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可被贵方接受的履约保函。

二、索偿通知应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送达本行。索偿款项应以 人民币 (币种) 计算并表示为确定不变的数额。贵方仅能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及担保限额内一次性提出索偿, 不得分多次提出索偿, 任何不符合本保函规定的索偿通知均视同未曾提交。

三、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 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 (即招标方通知中标方名称之日后的第 X 日) 或者如投标方中标的, 本行收到投标方中标后与贵方签

订的合同副本及投标方申请开给贵方的履约保函副本之日或者如投标方未中标的，本行收到贵方通知投标方中标方名称的书面通知的副本之日（以三者中最早的日期为准）有效期届满（届满日为非银行营业日时则以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银行营业日为准），并于本行届满日对公营业时间结束之时自动失效，对本行不再具有任何约束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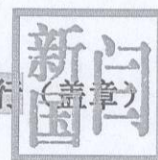
四、本保函的效力以及本行在本保函项下对贵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是完全独立的，并不取决于任何交易、合同/协议、承诺的存在或有效性，也不取决于本保函中未列明的任何条款或条件。贵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本行或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本行的方式解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全部/部分的义务和责任。贵方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本行的，视为贵方同意解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全部的义务和责任。该等通知或退回的本保函正本一经本行收到即发生解除本行义务和责任的效力。

五、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权利、利益和收益均不得转让也不得转移。

六、本保函适用中国法律。有关本保函的一切争议均应由本行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保函开立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保函开立日期：2017年9月22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8032104

编号: 5810-05857757

经审核, 广东本安建筑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陈松毅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账号 608190029



发证机关(盖章)

2017年08月21日